

关于方城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5 月 8 日在方城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方城县财政局局长 张金付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方城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着眼服务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面做好“增收、争取、三保、提质、增效、化债”等各项工作，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1）全县收支情况。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5970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21317 万元，实际完成 12360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9%，下降 16.4%，增幅位居 13 个县市区第 2 位；

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8185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2.3%，下降 17.3%，增幅位居 13 个县市区第 3 位；税占比 66.2%，位居 13 个县市区第 9 位。年初支出预算为 675767 万元，执行中因争取上级补助、申报地方政府债券等，支出预算调整为 662436 万元，实际完成 66393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2%，增长 17.7%。

（2）县本级收支情况。2024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27700 万元，实际完成 83173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65.1%，下降 22.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42345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53.1%，下降 27.6%。年初支出预算为 645001 万元，实际完成 593115 万元，为预算的 92%，增长 20.1%。

（3）凤瑞、释之街道办事处收支情况。凤瑞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7100 万元，实际完成 6386 万元，为预算的 89.9%，下降 2.5%；年初支出预算为 4635 万元，实际完成 4371 万元，为预算的 94.3%，增长 20.8%。释之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4963 万元，实际完成 4606 万元，为预算的 92.8%，下降 4.7%；年初支出预算为 3550 万元，实际完成 2820 万元，为预算的 79.4%，增长 3.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为 150000 万元，调整预算为 47000 万元，实际完成 4864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5%，下降 39.7%，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收较多。加上专项债券 171200 万元，上年结余 974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836 万元，调入资金 11535 万元，收入总计 256961 万元。

年初支出预算为 166700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210721 万元，实际完成 13746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65.2%。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4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8600 万元，调出资金 11535 万元，支出总计 227738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9223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年初预算 30000 万元，实际完成 306 万元；支出年初预算为 30000 万元，实际完成 306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4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年初预算为 220622 万元，实际完成 224525 万元，为预算的 101.8%，增长 8.4%。支出预算为 204489 万元，实际完成 217080 万元，为预算的 106.2%，增长 13.6%。年度收支结余 744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33404 万元。

（二）2024 年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4 年政府债务限额 91855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3445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684100 万元。

截至 2024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91308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3249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680590 万元。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低于省定限额。

2024 年，全县共争取政府债券 2188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476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347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12900 万元）；专项债券 1712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95300 万元，位居 13 个县市区第 3 位；再融资专项债券 23900 万元，置换专项债券 52000 万元）。

2024 年，全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65191 万元，其中：本金 40936 万元（一般债券 14336 万元，专项债券 26600 万元），利息 24255 万元。

上述财政收支和政府债务数据为快报数，在财政厅审核和办理上下级财政年终结算后会有一定变动，决算结果届时报县人大常委会审批。

（三）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我们始终坚持把政治要求和政治标准贯穿于财政工作的全过程，准确把握财政工作方向，努力提升公共财政保障水平，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较好保障，各项重大政策得到有效落实，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

1. 紧抓财源建设，厚植经济发展根基。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综合运用多种政策工具，加大财政政策力度，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增强市场主体活力。**聚焦重大战略实施和市场主体需求，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惠企政策，为市场主体减负，增强市场主体活力。2024 年全县减税降费规模达 7.24 亿元，兑现惠企资金 6493 万元。安排新兴经济体性质财政扶持资金额度 13521 万元。**助推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广泛宣传财政扶持资金政策，进一步创优企业发展环境。全面推进财政惠企政策精准实施，支持 16 家企业获得再担保贷款 16 笔 4684 万元。兑现 2024 年第一季度规上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资金 320 万元，支持企业稳定生产、快速复产、提能增产。发挥应

急周转资金池服务平台作用，为企业发放周转金借款 4 笔 2200 万元，有效缓解了企业融资压力。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全年实现融资 2300 万元，同比规模增长 347.5%，同时对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予以明确，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面向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比例达到 95.5%。**促进消费提质扩容。**把支持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安排惠享方城促消费费用 100 万元，促进消费持续回暖，发放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资金 1038 万元，带动消费 5368 万元，进一步提高社会消费能力。

2. 加强资源统筹，服务保障重大战略。

坚持把科技创新等作为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同时统筹优化财力配置，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资金保障。**大力支持科技创新。**全县科学技术支出 15793 万元，增长 20.2%，增幅高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 个百分点。优化科技资金配置，推动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实施。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9 家、创新龙头企业 1 家，建成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科技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2.23%。**全力支持扩大有效投资。**坚持服务保障重大项目建设，着力发挥投资拉动作用。全年争取政策性资金 31.85 亿元，专项债 14.3 亿元、增发国债 16.19 亿元，金额均居全市第一方阵。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支持“三个一批”项目、汉山水库、河南工院方城校区、高铁片区医院等重大项目顺利进展。**保障重点项目实施。**支持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地下管网建设改造、农村危房改造和中心城区道路建设、市政设施维护等领域重点项目，加快城市更新提标扩面，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14 个，城市道路建设 5 条，

方汝、方唐高速投入使用，支持国省道、县乡村道路新建改建，完成改造危桥 33 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得到有效提升。

3. 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强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统筹用好财政支农资金，全县农林水支出 245108 万元，增长 151.1%，保障乡村振兴战略高质量推进。**夯实农业生产基础。**发放耕地地力补贴资金 17363 万元，惠及农户 233813 户，为提升耕地质量，保护耕地，鼓励农民科学施肥用药等方面提供支持。安排农机购置补贴 3987 万元，争取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3294 万元，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投入资金 563 万元，用于支持小麦“一喷三防”工作。安排特色农业保险等资金 2279 万元，带动保险机构为农户提供风险保障。投入资金 1500 万元，用于扶持中草药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推动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筑牢联农带农基础。**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统筹各类资金 17441 万元，全力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安排村级经费 8725 万元，做好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做好资金保障，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办好农村公益事业、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及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加大农村饮水和河道治理项目扶持力度。**安排 450 万元，开展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解决农村饮水困难，提高全县农村供水保障水平。争取增发国债资金 11450 万元，用于县内 5 个河道治理工程，进一步提高防洪标准，确保河道汛期行洪安全。

4. 坚持理财为民，扎实保障改善民生。持续加大民生投入，接续办好 28 项重点民生实事，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中民生支出达到

47.5 亿元，占比 72%。**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将“三保”摆在财政工作最优先位置，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中坚持“三保”在财政支出的优先顺序，全力保障县级“三保”落实。**支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全年教育支出 137855 万元，增长 0.2%。支持落实生均拨款制度和困难学生资助政策，提高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标准，小学寄宿生和非寄宿生分别提标到每人每年 1250 元、625 元，初中寄宿生和非寄宿生分别提标到每人每年 1500 元、750 元。强化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支持教师队伍建设，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提升职业教育关键办学能力，增进教育民生福祉。**着力稳就业和强化社会保障水平。**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997 万元，增长 4.4%。发放就业补助资金 2169 万元，支持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支持保障退休人员和城乡老年居民基本生活，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月人均提高 107.32 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每人每月达到 148 元。统筹 28580 万元，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农村及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598 元、838.5 元。统筹 4403 万元，持续推动残疾人“两项补贴”及高龄津贴政策落实。统筹 7309 万元，落实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增进人民群众健康福祉。**全县卫生健康支出 43237 万元，增长 1.9%。支持推进健康方城建设，将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67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经费标准提高到 94 元，开展城乡医疗救助，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推进重大公共卫生和公共

卫生服务项目建设。**支持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加快老旧小区、棚户区、农村危房改造，采取“以奖代补”方式，支持城市雨污合流管网改造，补齐城市基础设施短板。**支持文体事业发展。**全县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47 万元，增长 0.3%。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文物保护、非遗传承，完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落实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等免费开放政策，提高群众的文化生活质量。安排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456 万元，大力推进农村文化建设力度，持续做好农家书屋出版物补充更新和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工作，为农民群众提供更优质的文化服务。**加快生态文明建设。**全县节能环保支出 3137 万元，增长 2.8%。支持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推动全县生态文明建设提质增量，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

5. 深化改革创新，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完善重点支出分类保障机制，区分轻重缓急，对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等刚性支出“应保尽保”。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提升预算管理精细化、规范化水平。严格落实预算公开各项规定，2024 年县级预算和 50 个县级一级预算单位部门预算全部按时公开。**持续强化财会监督。**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聚焦重点领域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进一步整饬财经秩序、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投资评审。**2024 年全县完成各类评审项目 207 个，送审金额 23.2 亿

元，综合审减率为 9.1%，基本做到了评审领域全覆盖，送审项目随到随评。**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对 2024 年社会关注度高的新增重点项目，严格落实绩效关口前移要求，对 22 个项目进行财政事前绩效评估，共节约财政资金 2814 万元。选取 4 个重点项目和 4 个预算部门整体支出开展财政直接评价，推动部门整体及重点项目资金聚力增效，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将政府采购政策措施落实到位，全年采购预算金额 6.8 亿元，采购总额 6.69 亿元，节约政府采购资金 1100 万元，资金节约率 1.6%。**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成全县 202 家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切实开展财政内控考评，以评促管，持续优化财政业务流程，不断提高内控管理质效。**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制定全县地方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方案，进一步细化方案落实，统筹使用各类资金资产资源，切实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用足用好中央一揽子化债政策，2024 年争取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债券 10700 万元、置换债券 52000 万元，全部发行用于存量地方债务化解，有效缓解偿债压力，不断优化债务结构，存量债务化解工作有序推进。**不断提高国资监管水平。**坚持完善制度体系建设，着力提升国资国企监管质效。积极推进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依法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积极落实审议意见，持续改进工作措施，推进国有资产规范有效管理。

总的来看，2024 年预算执行总体平稳，财政改革发展各项任务取得新进展。这是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结果，是县委、县政府统揽全局、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人大

监督指导、政协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和全县人民承压前行、克难奋进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财政收入不及预期，刚性支出不断增多，收支矛盾异常突出，面临困难前所未有；预算绩效管理结果运用不够，财经纪律约束需要进一步加强，财政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仍需提高；部分单位绩效意识和过紧日子理念尚未树牢。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正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

二、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的关键之年。科学研判财政收支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对于推动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实落地，促进全县经济健康平稳运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025 年县级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全会和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机遇，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加大财政支出强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重点领域保障，兜牢基层“三保”底线，狠抓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落实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部署，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高质量建设市域副中心城市提供坚实保障。

2025 年全县财政经济形势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并存，财政紧平衡特征更加明显。财政收入方面，随着全面深化改革激发新的发展动能和实施力度更大的政策措施，经济回升向好的大趋势将不断巩固和增强，积极因素将不断增多。同时部分市场主体经营困难，房地产等重点税源行业尚未止跌回稳，消费不振问题依然存在，非税收入挖潜空间收窄，影响财政收入增长。支出方面，“三保”及其他重点民生领域支出需求仍然较大，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财政支出腾挪空间有限。综合分析，主要预期目标是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进一步夯实，税收占财政收入的比重稳定提升。

做好 2025 年预算编制工作，需要重点把握好以下原则：一是收入预算实事求是、科学预测，提高收入管理科学性。二是支出预算优化结构、突出重点，更加注重惠民生、促消费、增后劲，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三是政府债务合理适度，持续发挥带动有效投资的作用，切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四是预算管理突出绩效导向，强化绩效管理激励约束，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2025 年财政政策和财政工作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财政主责主业，深化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加强财源建设，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1. 持续稳定经济大盘。做强产业壮大财源。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积极涵养优质财源，加快培育新的财税增长点，形成财政增收与经济增长的良性循环。坚定不移抓实收入，准确把握财税收入变化趋

势，突出抓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点项目的税收征管，做大做优财政蛋糕。**全力争取资金支持。**紧跟中央、省级政策动向，积极争取转移支付、新增债券及各类政策试点。用活用好各类财政工具，保持与上级财政部门密切沟通，强化重点领域能力建设。**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减轻市场主体负担。积极争取专项债券额度，充分发挥增发国债作用，多渠道筹集政府性投资项目资金，扩大有效投资支持补短板扩内需。加力支持扩大消费，积极争取省财政促消费奖补资金，促进提升流通效率，推动消费扩容升级。**培育壮大市场主体。**纵深推进“万人助万企”活动，积极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系列政策措施，加强财政金融联动，发挥援企稳岗、融资担保、贷款贴息、资金补助等政策组合效能，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进一步优化财政领域营商环境，保护企业合法权益。

2. 推动科技和产业创新融合。聚焦提升科技自主创新能力，持续保持高强度投入，推动创新成果落地转化，支持产业转型升级、新质生产力培育。**促进创新驱动。**继续把科技创新作为重要投入领域和重点支出事项，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落实财政支持政策，助力数控机床控制系统实验室、超硬材料工业设计中心等筹建，支持省市级创新平台及基础设施建设，推动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和机构覆盖率达到预定目标。**优化创新生态。**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深化科技经费分配使用机制改革，优化新型研发机构科研经费拨付流程，落实政府采购支持创新政策，激发各类创新主体积极性。**促进产业升级。**落实好支持产业发展财税政策，用好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运用融资担保、贷款贴息等方式，聚焦主导产业，支持高端数控机床产业、超硬材料产业、医药制造产业提质向优。支持实施存量企业扩能升级裂变和头雁企业培育工程，设立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基金，专项用于支持制造业发展，打造制造业创新发展新高地。

3. 加快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落实城乡融合发展政策措施，支持推进“双高”行动，拓展现代化发展新空间。**支持新型城镇化建设。**统筹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等，重点支持推进城市更新提质，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老旧小区改造等，统筹资金支持汉彭路等4条“断头路”打通，平安路等城市道路提标扩建，排水防涝设施、自来水管网和设施更新改造、污泥处理厂建设等城市基础设施项目，不断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提升保障粮食安全能力。**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多渠道筹措资金，支持实施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落实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有效保障农户种粮收益。**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用好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多渠道促进农民增收，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推进乡村发展建设。**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继续支持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持续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不断改善农村生产生活面貌。

4.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在高质量发展中增进民生福祉。**支持稳就业促就业。**聚焦重点群体就业扶持，统筹运用社保补贴等政

策举措，确保就业形势总体稳定。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提质增效，以技能就业、技能增收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支持健康方城建设。**加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投入力度，开展城乡医疗救助，落实基本药物制度等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补助政策，着力减轻群众看病就医负担。推进县域医共体高质量运行，加快高铁片区医院、县医院凤凰山分院等项目建设，支持巩固提升县域内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完善社会保障体系。**适度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健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加大困难群众救助保障力度。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升养老服务水平。落实退役军人优抚安置政策，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5. 推动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不动摇，推动社会事业不断迈上新台阶。**助力教育优先发展。**支持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政策，引导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改善普通中小学办学条件，推动基础教育普惠发展。落实覆盖全部教育阶段的学生资助政策，减轻困难家庭教育负担。支持建设高水平中职学校，推动职业教育融合发展。**推动文体事业发展。**落实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提高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服务水平，保障重大宣传文化活动开展。支持文化人才队伍建设，引导创作更多优秀文艺作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资金，支持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不断巩固省级生态县创建成果。**筑牢安全稳定防线。**加强政法机关履职经费保障，推动完善社会治安整体

防控体系，巩固“一村一警”长效机制，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制化水平，扎实防范应对突发恶性事件，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二）2025 年财政收支预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98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86000 万元，非税收入 43800 万元。按现行财政体制计算，加上税收返还和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62660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2588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40072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62660 万元。

（2）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情况。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26460 万元，其中：县本级收入 978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35081 万元（返还性收入 11858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20880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114422 万元），一般债券收入 400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53579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264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9822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8231 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8229 万元，比上年 645001 万元下降 146772 万元，其中在职及离退休工资及五险一金支出 197054 万元，占支出的 40%；政策性专项支出 171295 万元，占支出的 34%；专项及部门经费支出 66301 万元，占支出的 13%；预备费 10000 万元，占支出的 2%；上年结转 53579 万元，占支出的 11%。

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814 万元，增长 37.3%。

国防支出 54 万元，增长 1.9%。

公共安全支出 1877 万元，下降 18.4%，下降的主要原因为部分上级转移支付未到位。

教育支出 146346 万元，下降 3.3%，下降的主要原因为部分上级转移支付未到位。

科学技术支出 452 万元，下降 93.6%，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企业发展补助资金安排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27 万元，下降 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53 万元，下降 7.8%。

卫生健康支出 42606 万元，增长 1%。

节能环保支出 1347 万元，增长 353.6%，增长的主要原因为上年结转增多。

城乡社区支出 19406 万元，下降 18.1%，下降的主要原因为部分市政工程建设资金安排至政府性基金预算。

农林水支出 64186 万元，下降 72%，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2024 年国债资金一次性因素导致同比基数较大。

交通运输支出 32842 万元，增长 163.7%，增长的主要原因为上年结转增多。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46 万元，下降 27.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0 万元，下降 38.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296 万元，增长 3.4%。

住房保障支出 2603 万元，下降 57.6%，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上级转移支付未到位。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519 万元，增长 1130.4%，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2025 年粮食生产一次性奖励及产油大县奖励纳入提前下达。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68 万元，下降 62.3%，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上年结转减少。

其他支出 627 万元，下降 84.3%，下降的主要原因为部分上级转移支付未到位。

预备费 10000 万元，增长 25%。

（3）凤瑞、释之街道办事处预算安排情况。

凤瑞街道办事处：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9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8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1 万元，农林水支出 7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0 万元，预备费 230 万元。

释之街道办事处：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90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3 万元，城乡社区 613 万元，农林水支出 38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8900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安排 100000 万元，专项债券 38900 万元，比上年 166700 万元下降 16.7%，全部安排支出，其中债务还本付息 79826 万元，

PPP 预付费 15174 万元，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5000 万元，专项债券支出 389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0000 万元，全部安排支出，其中：国有企业经营补助 18430 万元（裕博达 1000 万元，国储林资本金 1000 万元，增加国有公司投资 16430 万元），支持企业发展及项目建设 570 万元（发改委 120 万元，集聚区 150 万元，超硬材料园区 90 万元，招商局 140 万元，商务局 70 万元），企业发展基金 10000 万元，项目前期谋划资金 1000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37233 万元，支出 216798 万元，当年结余 20435 万元，加上年结余 24984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70282 万元。

以上预算安排具体情况详见《方城县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人代会批准前，可以预安排部分支出。截至 4 月底，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45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4045 万元，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社保金和基本民生支出；公用经费 6536 万元，用于保障基本运转；项目支出 43968 万元，用于保障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支出。

三、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一）保持财政收支平稳运行。进一步加强财源建设，完善税

收保障机制，规范涉税信息共享管理，紧盯主体税种、重点税源，依法依规加强收入征管。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强化“三公”经费管理，积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将更多的财政资金用于促发展、保民生。强化预算执行约束，严禁超预算、无预算支出。

（二）加快推动财税改革攻坚。深化预算制度改革，推进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强化预算评审，加快健全现代预算制度。完善绩效指标标准体系，拓展财政重点评价的深度广度，落实绩效评价等级挂钩制和末位淘汰制，把同样的钱花出更大的成效。进一步加大财会监督力度，严肃财经纪律。深入推进国企改革，强化国企自我造血功能。稳步推进功能类公司市场化转型，推动融资平台公司实体化运作。

（三）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将“三保”作为财政工作的首要任务和应尽之责，按照县级为主、市级帮扶、省级兜底原则，严格落实县级保障责任。坚持“三保”支出优先，足额安排“三保”支出预算，强化预算执行管控和资金调度，保障“三保”支出需求。按照省市要求，每月“三保”足额保障前，除应急救援类资金外，停拨其他一切开支。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健全“三保”风险处置预案，确保不发生拖欠工资等“三保”风险事件。

（四）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健全地方债务管理机制，加强化债工作统筹调度，坚持“严防爆雷、稳减存量、严控新增”，稳步落实既定化债方案，持续用好一揽子化债增量政策，积极稳妥处置和

化解存量隐性债务，抓好政府拖欠企业账款清偿化解，严防新增隐性债务。

各位代表，做好 2025 年的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财政部门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有力监督和支持下，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推动一揽子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地见效，守正创新、务实笃行，用更足的劲头、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在方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展现财政担当。